## 战略合作协议

**甲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乙方：**

法定代表人：

地址：

联系方式：

甲乙双方本着诚实信用、互惠互利、公平自愿的原则，经友好协商，就甲方与乙方进行深入合作，达成如下协议：

**一、战略合作内容**

1. 平台合作

2. 活动合作

3. 业务合作

4. 品牌合作

5. 本协议为战略合作框架协议，合作过程中涉及的具体事宜由双方在后续合作中签署相应的合同以进一步明确。

6. 除非有特别说明，双方有权在有关宣传推广中将对方列为“战略合作伙伴”（或类似名义），但不得损害对方商誉。

**二、合作期限**

本协议自协议签署之日起，有效期为         个月。

**三、非排他性**

本协议期间内无排他性，不妨碍双方各自与第三方开展业务。

**四、双方的权利和义务**

1. 双方在合作期限内自主经营，自负盈亏，按本协议约定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2. 双方在合作期间，在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及规章制度和客观条件允许下，可以为另一方提供经营指导、培训、客户资源及其相关社会资源的信息共享与支持。

3. 双方可以对另一方的经营管理等提出合理化建议，并定期保持沟通、交流。

4. 双方经营必须符合国家各项法律法规，未经另一方授权不得在任何场合以任何方式冒用另一方名义进行经营活动。

5. 双方保证在合作期间自觉维护另一方企业的形象及声誉，保证不做损害另一方形象及利益的事。

6. 本协议之签订与履行，不代表双方建立代理或类似关系，一方无权代表另一方签署任何法律文件。

**五、保密义务**

双方承诺，互相承担保密义务，对于甲乙双方各自提供的保密信息，非经对方许可，均不得向第三方透露，但依有关法律、法规、法庭裁定或监管机构要求必须公开的除外。

**六、附则**

1. 本协议经双方签署后生效。

2. 本协议一式两份，双方各执一份，各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签署时间：         年         月        日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P